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4月9日上午11:00分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健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工程合同备忘录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保障“旭融风情1927风情商业街”项目的顺利推进，项目业主方南昌昶坤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昶坤”）引入南昌市宝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宝旭”）作为项目开发商/投资方，负责支付全部工程结算款项。为明确项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业主方南昌昶坤、投资方南昌宝旭与施工方国海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共同签署《旭融1927风情商业街项目建设工程合同备忘录》，约定：南昌宝旭负责“旭融1927风情商业街工程项目”所有资金投入，工程结算款由南昌宝旭根据工程确认进度向国海建设支付，并承担一切违约责任。

南昌宝旭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姜旭先生，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姜旭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签署工程合同备忘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com.cn>) 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供应链服务公司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子公司国海建设融资渠道，提高工程施工业务整体竞争力，国海建设拟与其参股公司江西中盛供应链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中盛”）签订相关委托合同，接受由江西中盛提供的供应链服务，由江西中盛为国海建设定向采购钢材等工程物资，总采购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国海建设将结合资金情况，根据工程物料需求分批次向江西中盛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期限一年。上述业务综合年化成本 12%，本公司为国海建设的该笔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江西中盛的全资子公司江西中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中唐”）为国海建设的该笔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国海建设以持有江西中盛 9%的股权向江西中唐提供反担保。

公司副总经理喻性强先生任江西中盛董事，江西中唐为江西中盛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及关联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子公司向供应链服务公司融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com.cn>) 上。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4月26日下午2:30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如下：

提案1.00：审议《关于签署工程合同备忘录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案2.00：审议《关于子公司向供应链服务公司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com.cn>) 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